

北京禄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北京禄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0日以电话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会议由董事长莫志禄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，发布的公告编号2016-002的《禄智科技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提议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事项：

（1）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北京禄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